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11月2日

發 言 人：胡主任行政執行官天賜 04-7269435#166

0912-609161

發稿單位：秘書室 聯 絡 人：主任 陳亮才

聯絡電話：04-7269435轉211

編號：

法拍每片 4 角口罩最後 1 場千餘人搶購 6 千多盒 2 小時內完售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於今 2 日上午 9 時 30 分，在分署的辦公大樓（彰化市中山路 2 段 249 號）前進行最後一次口罩變賣活動，由於價格便宜（1 盒 50 片裝只賣 20 元），一大早就吸引了大批民眾到場排隊搶購。其中排到 1 號的周姓民眾昨天晚上 9 點多就來排隊了；另拿到 2 號及 3 號的是一對趙姓夫妻，也是凌晨 3 點隊了。而身障網球國手黃楚茵也特地 8 點就前來搶購。

由於前 2 場在彰化體育館及竹山文化園區拍賣吸引民眾搶購熱潮，因此本次拍賣會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林慶宗署長特地南下慰勞彰化分署同仁辛勞，同時也邀請彰化地檢署俞秀端檢察長蒞臨指導，共同見證兩機關合作打擊防疫犯罪的成果。

林署長表示，法務部蔡部長為了抒解各地方檢察署的業務壓力，指示未來將持續加強推動各地方檢察署囑託各執行分署進行因偵察犯罪所查扣犯罪證物的變價程序，讓地檢署及執行分署能各別依其專長分工，共同為打擊犯罪盡力，先前執行署士林分署、台中分署已有受士林地檢、台中地檢囑託拍賣的成功案件，也有許多民眾參與競標，因此本次彰化分署受彰化地檢囑託拍賣口罩，連三場都吸引眾多民眾參與，這也是非常成功案例。

俞檢察長表示，這批口罩是彰化地檢署在去年 9 月間查獲口罩製造商鈺泰委託未領有製作醫療用口罩許可的雲林丞威公司違法製造口罩銷售一案，當場查扣了口罩機、原料及近 70 萬（實際約 68 萬多）片口罩，並於今年 5 月間囑託彰化分署進行變價程序，期以兩機關共同密切合作，一起打擊防疫之犯罪。

彰化分署受理囑託後，隨即在 10 月 13 日將扣押的 4 台口罩機及相關原料以 167 萬元賣出。之後再將所扣押的口罩分別於 10 月 16 日、

23 日及 11 月 2 日，分 3 個場次進行變賣活動。由於變賣的口罩相當便宜，每盒只賣 20 元（平均每片 4 角），每一個場次雖然限定購買人數，但都吸引了限定人數 4 倍以上的民眾到場排隊購買。

胡天賜主任執行官表示，今日是在彰化分署的辦公處所（彰化縣農會大樓）前進行最後一次的口罩拍賣會，囿於場地關係，因此限購人數以 1,000 人為原則，每人仍以限購 5 盒（共賣 100 元）為限，這也是 3 個場次中開放限購人數最多的一次。雖然彰化分署預定是早上 8 點整才會排出變賣攤位，但現場一早就吸引了大批民眾到場排隊搶購。由於早已預計現場購買人數相當踴躍，因此彰化分署也請彰化縣警察局一早就派警員到場維持交通及民眾秩序，以避免影響周邊商業活動。

承辦本案的盧志強執行官表示，在今日口罩變賣會場中約賣出 6 千餘盒，金額 12 萬餘元；連同前 2 次的變賣，總共已賣出約 40 萬片口罩。另為落實公益關懷及考量機關的付出人力，所剩的口罩將另尋公益基金會認購捐出，未來將作為捐贈弱勢、偏鄉學童、育幼院等慈善用途。這次彰化分署受彰化地檢署囑託所進行的變價程序（包括拍賣口罩機、原料及所有口罩），全部變價的所得共計新臺幣 194 萬多元，將儘速依規定轉交彰化地檢署保存。